

林肯传

(美)卡耐基 著

鹤泉 译

中国华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林肯传 / (美) 卡耐基著; 鹤泉译.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3.9
ISBN 978-7-5113-4095-5

I. ①林… II. ①卡… ②鹤… III. ①林肯, A. (1809 ~ 1865) —传记
IV. ①K837.12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227675号

林肯传

著 者: (美) 卡耐基

译 者: 鹤 泉

出 版 人: 方 鸣

责任编辑: 茶 藤

封面设计: 凌 云

文字编辑: 李 鹏

美术编辑: 汪 华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680mm × 980mm 1/16 印张: 11 字数: 188千字

印 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年12月第1版 2013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3-4095-5

定 价: 20.00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26号通成达大厦三层 邮编: 100028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发 行 部: (010) 58815875 传 真: (010) 58815857

网 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Foreword

前言

我生命中的前二十年是在美国西部度过的，那里离林肯的故乡不远，而且，我一直对美国的历史很感兴趣。因此，我一直觉得我是很了解林肯的生平事迹的，可是很快我就意识到，事实并非如此。实际情况是，我这个美国人来到伦敦，在这里读了一个爱尔兰人所写的一系列文章之后才发现，在所有人的历史当中，林肯的一生是最为传奇也最迷人的。

这一发现令我很惊讶，但我的惊讶并没有持续多久。我和一些朋友探讨了这一问题，结果发现，他们的情况跟我基本差不多，对林肯的了解都是：他出生在一个破旧的小木屋中；他需要步行几英里去借书，然后躺在壁炉前的地板上阅读；他砍过树，当过律师；他会讲有趣的故事，常说做人要脚踏实地；他被人称为“老实的阿贝”，曾跟道格拉斯辩论；他被选为总统，解放了奴隶，还在葛底斯堡演讲；他想知道格兰特将军喝什么牌子的酒，好送他一桶；他在华盛顿的一家剧院中，被布斯暗杀。

《晨报》的一系列文章激起了我的兴趣，我去大英博物馆读了很多关于林肯的书。我发现读得越多，就越是着迷。最后，我竟走火入魔，想要自己写一本关于林肯的书了。我认为，这个世上需要一本适合忙碌的人们阅读的、简短的林肯传，书中不需要介绍他生命的全部，只要简明扼要地记述他这一生中那些有趣的和有意义的事件就可以了。于是，我开始尝试着写一本这样的书。

我在欧洲时便开始动手写作，其间花去了我一年的时间，之后我又在纽约花费了两年的时间。最后，我将所有写成的手稿撕毁了，扔进了垃圾桶。然后我去了伊利诺伊州，在林肯曾经生活和奋斗过的地方书写林肯。我在那里住了几个月，身边的人们都知道林肯，

他们的父亲曾经跟林肯一起丈量过土地，修剪过篱笆。我从老旧的报纸、书信、演讲稿以及零碎的法庭记录中去一点点了解林肯。

我在彼得斯堡的小镇上住了一个夏天，因为那里离塞勒姆很近，只有一公里远。林肯在塞勒姆度过了一生中最快乐也最重要的时光，他在这里学法律知识、当铁匠、参与斗鸡和赛马，他在这里谈恋爱，也在这里因爱而心碎。

即使在最繁华的时候，塞勒姆的居民人口也没有超过一百，它一共存在了差不多十年。林肯离开这里之后，它也被人们遗弃了。半个世纪以来，只有母牛在这里吃草。

白色的橡树依然还在，当年林肯在树下学习、摔跤、谈恋爱。每天早上，我都会带上打字机，从博德斯堡开车去那里。在橡树树荫下，我差不多写下了本书的一半。这是一个多么温馨的写作场所啊！我的前面，是蜿蜒的桑加蒙河，周围都是树干和干草地，穿过树林，满眼都是野鸟，美极了。有时我想，林肯就在这里。

夏夜，北美夜莺在桑加蒙河两岸的树林里啼叫，月亮在天幕中闪耀，而我经常会在这时一个人来到这里。它让我觉得，一百年前，年轻的林肯和安一定在这样的夜晚手牵着手走在此刻我脚下的土地上，谈论着让人迷醉但注定无法实现的梦想。我相信，林肯在这里找到了他唯一的幸福。

当写到“稍纵即逝的幸福”那一节的时候，我将折叠桌和打字机放在车上，沿着乡间的小路，经过了无数的养猪场和牧场，来到了安的埋骨之地。如今，这里已经荒芜不堪，到处都是杂草，要想走到安的墓地旁，必须先将眼前的杂草砍掉才可以。这里，曾是林肯痛哭的地方；这里，寄托着他那深深的哀思。

本书的很多章节是在斯普林菲尔德完成的，还有一些是在林肯早年的故居里完成的，而另外一些则是在他发表就职演说的写字台上和曾经他跟玛丽·托德吵架的地方写就的。

Contents

目 录

第一部 不懈的奋斗	1
坚强的露西.....	2
悲惨的童年.....	8
耕读岁月.....	14
获得认可.....	19
稍纵即逝的幸福.....	26
结识玛丽.....	33
没出现的新郎.....	39
挣扎在幸福和道义之间.....	44
第二部 成长的历程	49
不幸的婚姻.....	50
穷苦而又善良的律师.....	57
悍妇玛丽.....	60
深入骨髓的忧郁.....	66
政治交锋.....	70
林肯与道格拉斯.....	77
“黑马”候选人.....	85
告别故里.....	89
内战开始.....	95
第三部 伟大的领袖	99
初战失利.....	100
纸上谈兵的将军.....	104
双重打击.....	108
混乱的内阁.....	112
解放黑奴运动.....	120

“失败”的经典演说	126
仁慈的总统	132
事业的胜利与生活的失败	138
伟人逝去	143
第四部 人世绝响	149
总统的葬礼	150
杀人者终将被杀	152
扑朔迷离的传言	160
总统的身后事	163

第一部

不懈的奋斗



坚强的露西

在被称作哈罗德要塞的哈罗兹堡，曾经有一个叫作安·麦金蒂的女人。据载，她跟她的丈夫是最早将猪、鸭和纺车带到肯塔基州的。同时，安·麦金蒂也是这块黑暗蛮荒之地中第一个制造出黄油的女人。不过，真正让安·麦金蒂名声大噪的不是这两件事，而是她创造的另一个奇迹。

在这个古老而神秘的印第安地区，没有人种植棉花，也买不到棉花，同时，由于狼患严重，绵羊也被吃个精光，无法得到羊毛。所以，这里根本找不到任何可用于织布的原料。不过，安·麦金蒂靠自己的聪明才智解决了这个问题。她利用荨麻纤维和水牛毛这两种非常常见的东西制作织布原料，纺织出“麦金蒂布”。

这件事传出去之后，很多家庭主妇前来跟她学习织布的技术。妇女们一边织布一边闲聊，可她们谈论的话题更多的时候并不是荨麻纤维和水牛毛，也不是织布的技巧，而是家长里短的闲话，时间久了，安·麦金蒂的小屋便成了公认的丑闻交换中心。

在那个年代，通奸是可以被定罪的，而未婚生子则是更大的罪行。安·麦金蒂有一个毛病，就是喜欢揭发这种罪行，尤其是对未婚的失身少女，更是不会放过，一旦知道，她就会将之告到陪审团那里。在安·麦金蒂的思想里，再也没有什么事能够比揭发失身少女更让她开心的了，因此告发别人成了她的乐趣。事实上，她也确实干了很多类似的事情。在哈罗德要塞的法庭记录中，经常会出现被安·麦金蒂揭发而被定为通奸罪的人。仅1783年的春天，在这里的十七起案件中，有八起被裁定为通奸案，而举报者自然是安·麦金蒂。

1789年11月24日，大陪审团提起的一个诉状中就做了这样的

记载：“露西·汉克斯，通奸。”这已经不是露西第一次被定罪了。她第一次被定罪是很多年以前的事，发生在弗吉尼亚州。关于那次的的事情，可查到的记录已经很少，只有一些零星的细节。不过，要想重新还原那件事的原貌，也并非不可能，因为故事虽然不完整了，但关键性的元素还在。现在，我们就试着还原一下。

汉克斯家族在弗吉尼亚州曾经拥有一块土地，那块地分布在拉帕汉诺克河和波托马克河之间，是一个狭长的地带。在这里，共同居住的还有华盛顿家族、李氏家族、卡特家族、冯·特洛伊家族以及其他一些有权势的家族。这些名门望族会去教堂参加基督教的礼拜仪式，而与他们相邻的像汉克斯家族这样的穷苦人家，同样也会去教堂做礼拜。

1781年11月的第二个星期天，华盛顿将军带着自己的贵客拉斐特将军来到教堂做礼拜。这个拉斐特将军来自法国，是个声名显赫的人物，他曾在约克城帮助华盛顿打败康华里斯爵士的军队，因此人们都想看看这位名将的风采。

那天早晨，最后一首赞美诗唱完，教区的人们怀着激动的心情整齐地排成一行，等待着跟两位英雄握手。

拉斐特将军有一个特别的爱好，即对年轻美貌的姑娘很感兴趣。他一旦被介绍给中意的姑娘时，会亲吻对方以表示自己对她们的欣赏。那个早上，在教堂的门前，拉斐特将军一共亲吻了七位姑娘，这七名姑娘被认为是幸运的。露西·汉克斯就是这七个幸运者之一。

然而，谁也想不到，就是拉斐特将军的这一个习惯性意义上的亲吻，竟然改变了美国的未来。

在那天早上，人群中等待与两位将军握手的，还有一个年轻的单身汉。这个单身汉出身于贵族家庭，对汉克斯家族这样的穷困人家自然了解甚少。不过，他却认为，当然，也只是他认为，那个早上拉斐特将军对露西·汉克斯的吻格外用情一点。在他眼中，拉斐特将军吻其他女孩的时候，不过是一种例常行为，但对于露西·汉



克斯，则是包含了热情在内的。

这个少年对拉斐特将军很是敬重，在他眼里，拉斐特将军既是一个军事专家，又是一个女性鉴赏家，是非常了不起的。于是，他便开始对露西·汉克斯格外关注，在他眼里，这个女孩是得到拉斐特将军认可的。少年甚至产生了这样的想法：这世界上杰出的女性都是在贫穷的环境下成长起来的，比如汉密尔顿夫人、穷裁缝的私生女迪巴里夫人……这些令人欣慰的例证，让这个年轻人对露西·汉克斯的幻想更加严重了，他的脑海里一直徘徊着露西·汉克斯倩影。

终于，在下一个星期二的时候，少年克制不了自己，他策马来到了汉克斯家族的简陋小木屋中，聘请露西作为自己种植园里的一名女佣。

其实，这个年轻人的家中已经有很多奴仆了，根本不需要再雇人，但他还是招来了露西，并分配给她一些比较轻松的活计，还叫她不要跟其他的奴仆们接触。

在那个年代，弗吉尼亚州的富有人家基本都会将自家的孩子送到英国接受最好的教育。露西的雇主就是一个曾经上过牛津大学的人，在他的家中，有很多他从英国带回来的珍贵书籍。有一天，他闲逛到书房时，发现露西手里拿着抹布，正倚靠在桌子一侧聚精会神地看一本史书中的插图。

对于一个佣人来说，露西的这种举动是严重越级的，但年轻人并没有责备露西，反而回身关上书房的门，坐下来为露西讲解那本史书。露西被雇主的讲解深深吸引了，最后竟然表示自己也想要识字和上学。

露西的要求在今天看来非常简单，也很合情合理，但在当时是不可想象的。那时候，弗吉尼亚州还没有开办免费的学校教育，即便是富有的地主，也有一半人不会写自己的名字，交易的时候只是用符号代替签名。一个奴仆竟然想要读书写字，自然会被视为妄想。



不过，露西的想法不仅没有遭到雇主的歧视和嘲笑，反而得到了他的认可，他甚至跟露西说，自己可以做她的导师。

那天晚饭之后，雇主将露西领到书房，开始教她认识字母。从此，露西的学习生涯就开始了。几天之后，雇主又手把手教露西拼写字母。雇主教了露西很长一段时间，可以说，他在教学方面很有特长，教授的效果也很好。直到今天，我们还能找到一些露西的手迹，从中可以看出，露西书写的时候大胆而自信，充分表现出她自身的灵气和个性。在书写中，露西不但使用了“批准”这个词，而且用得非常准确。在当时，即使是华盛顿那样的人，在书写的时候也难免犯错误，由此可见，露西的学业绝非一般。

一天晚上，完成了当日的课程之后，露西和她的导师并肩坐在书房里。眼前是通红的炉火，远处是从森林尽头慢慢升起的明月，在这浪漫的氛围中，露西坠入了爱河，情不自禁地爱上了自己的导师。

然而，这份让露西感到快乐和幸福的爱，并没有给她带来太多的快乐。不久后，露西发现自己怀孕了。这件事让露西彻底陷入了恐慌，她开始变得面容憔悴，饮食无味，让原本容光焕发的她变得无精打采了。

最后，顶不住压力的露西将自己怀孕的事实告诉了自己心爱的人。在听到这个消息之后，那个男人曾想与露西结婚，但也只是一想而已，很快就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他要面对太多的压力，家庭、朋友、社会地位等都决定了他不能跟露西这种出身的女子在一起。更重要的是，他感觉到自己对露西已经没有开始那般的痴迷了。于是，他拿了一笔钱给露西，将她打发走了。

露西一下子由天堂掉进了地狱，她感到的不再是徜徉在爱河中的那种温暖，而是被心上人抛弃的冰冷现实。更重要的是，接下来的几个月中，人们开始在背后对她指指点点，有的人甚至连碰面的时候也不跟她打招呼。就是在这样的环境当中，露西生下了自己的孩子。



一个星期天的早晨，露西做出了一件让人震惊的事情，她竟然带着自己的孩子去教堂参加礼拜了。露西的到来马上引起了骚乱，愤怒的人们觉得这个女人实在是不知羞耻，竟然敢将一个私生女带到教堂这种高雅圣洁的场所，这是谁都不能容忍的。其中一个女人甚至直接站起来，要求“赶走那个荡妇”。

露西的父亲不希望女儿受到这样的侮辱，于是将自己那不多的家产放上马车，带着汉克斯家族远迁他乡了。他们一路辗转，穿过荒野，最终来到肯塔基州的哈罗德要塞。在这里，没有人认识他们，因此他们可以不向任何人透露这个孩子的生身父亲是谁。

然而，美丽的女子到哪里都是受人欢迎的。露西来到肯塔基州之后也跟原来一样，深得男人们的喜爱。很快，她又一次坠入爱河，而且再度失足。不久就有人发现了露西的秘密，这个秘密开始在私下流传，并很快就传到安·麦金蒂的小屋，并被安·麦金蒂报告给了陪审官。结果便是如前所述，陪审团对露西提起了诉讼，并裁定她犯了通奸罪。可是，司法官知道，露西并不是那种视法律为神圣教条的女人，于是将传票塞进口袋当中，自顾自地去猎鹿了。

裁定是在当年的11月作出的，到第二年的3月，又有人提起这件事，要求惩治这个荡妇。于是，法院又发出了一张传票，结果，这张传票被露西撕得粉碎。不过，5月法庭会再次开庭，如无意外，露西必然会被拖进法庭，接受制裁。不过，一个男人的及时出现，挽救了露西。

男人的名字叫亨利·史帕罗，有一天，他来到露西的家中，径直走进屋里，对露西说：“露西，我不在乎外界对你的评价，我爱你，我想娶你为妻。”

然而，露西没有马上答应，她不愿意让镇上的人说亨利是为了救自己而被迫结婚的。因为根据当时的情况，如果露西在法院再次开庭之前结婚，那么她就不必接受审判了。于是，她对史帕罗说：

“亨利，等一年之后吧！我要让每个人都知知道，我们是自愿在一



起的，而不是你为了救我才跟我结婚的。因此，请给我一年的时间，如果年底的时候你还爱着我，那时我会嫁给你，跟你一起生活。”

1790年4月26日，亨利·史帕罗和露西领取了婚书，为的是防止法庭再次起诉露西。但两个人并没有生活在一起，直到差不多一年之后，露西觉得已经能足够证明她和亨利是真心相爱，而不是亨利为了救她而结婚时，两个人完成了婚礼，正式生活在了一起。

然而，这桩婚事在安·麦金蒂那些人眼中，依然是不被看好的。安的小屋中不断有关于露西的议论，人们觉得，露西的婚姻是不会幸福的，她用不了多久又会变回原来的荡妇模样。流言越传越广，最后连亨利也听到了。亨利为了保护妻子，建议全家西迁，到没有熟人的地方，开始全新的生活。可他的想法被露西拒绝了，露西不想再用躲避的方式应对流言了。她高昂着头说：“我并不是坏人，也不打算逃离，我要在哈罗德要塞生活一辈子，用自己的行动获得幸福，让那些嚼舌头的人闭嘴。”

最后，露西果然做到了。在露西的一生中，一共有八个孩子，其中两个成了牧师。她的一个外孙，也就是露西的私生女儿的儿子，最终成为美国的总统，即亚伯拉罕·林肯。

我之所以先讲这段故事，是为了让大家对林肯的祖辈有个大概的了解，尤其是他的外祖母，因为林肯从她的身上继承了很多优良的品质。

威廉恩顿是曾与林肯有二十一年之久友情的伙伴，他应该是最了解林肯的。1888年的时候，威廉恩顿出版了三册的林肯传记，其中就有类似的记述。书中的内容是这样的：

关于林肯的身世背景，我记得他曾提过一次。那大概是1850年的事了，有一次我们两个坐着他的那辆轻便的马车，去伊利诺伊州的默纳德县法庭，办理一起诉讼。那诉讼可能会涉及一些遗传基因的主题，于是我们在路上的时候就聊起了这个话题。当时他提起自己的母亲和外祖母。他聊到母亲的性格，并述说了自己从母亲身上



继承到的品行，另外，还简要说了他母亲的身世情况。他说母亲是露西·汉克斯的私生女，是一个知书达理的弗吉尼亚农妇。林肯认为，正是母亲的个性和成长背景，造就了他自己的思辨能力和推断能力以及他的远大志向。甚至林肯还认为，非婚生的孩子，往往比合法婚生的孩子更加强壮也更聪明。因而他坚信，他的良好品格，来自他那默默无闻却心胸宽广的母亲。这段谈话，让他想起了母亲的种种经历，于是他开始凄然祈祷：“上帝啊，请保佑我的母亲！不管什么时候，我希望上帝与她同在。”然后，林肯就不再出声了，我们的谈话也到此为止。接下来，他一句话也没有说，而是深深地陷入自己的身世经历当中，不能自拔。而我，自然不会去主动打扰这个状态下的他。不过，他那天忧郁的语调和哀婉的措辞，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让我至今不能忘怀。

悲惨的童年

林肯的母亲叫南希·汉克斯，她从小由自己的叔叔和婶婶抚养长大。从她不会写字、在跟人交易的时候仅仅用符号来记录可以推断，南希应该没有上过学。

南希从小在森林深处居住，很少出门，因此朋友也不多。她二十二岁那年，和肯塔基州最粗野的男人结了婚。男人的名字叫托马斯·林肯，是一个呆板而又笨拙的家伙，靠着给人打零工和偶尔打猎为生。在那片落后的森林中，人们称呼这个男人为“林克汉”。

托马斯·林肯是一个流浪汉，他总是四处游荡，在饥饿难耐的时候，什么活都干过。他修过路，砍过树，猎过熊，耕过地，帮人修理过屋子。据说，他还曾经扛过枪，担任看守犯人的工作。1805年的时候，肯塔基州的哈丁郡还曾雇佣过他，酬劳是每小时六美分，任务是追捕和鞭打不听话的奴隶。

托马斯·林肯是一个完全没有金钱概念的人，他曾在印第安纳

州的一家农场住了十四年，可这十几年竟然一分钱也没有攒下，以致最后连每年十美元的土地租金都拿不出。还有一次，家里已经快揭不开锅了，他的妻子只能用野生的荆棘条来缝制衣服，可他却跑到肯塔基州的伊丽莎白小镇上，贷款为自己买了一条银白色的吊带裤。没多久，他又在一次拍卖会上花三美元买了一把利剑。也许，即使是在一贫如洗，粒米不存的时候，他也会配上自己的剑，穿上吊带裤去闲逛吧。

结婚后不久，托马斯带着全家迁到了一个小镇上，在那里托马斯开始尝试着做木匠以维持生计。很快，他就找到一份建造磨房的差事，可是由于不懂得丈量木料的正确方法，导致切割出来的东西不是不够方正，就是长度不对，最后雇主大怒，死也不肯付给他工钱，为了这事还引发了三场官司。

托马斯生活在森林中，经过这件事之后，他觉得丛林里虽然无趣，但那里才是真正适合自己生存的地方，于是，他又带着全家来到一个森林边上贫瘠的农场当中。从那以后，他再也没有离开过村庄。

离伊丽莎白小镇不远处有一片出了名的贫瘠地带，人们都将之称作“不毛之地”。在那里，没有能够成材的树，因此人们索性将所有的树都烧光，之后让低质的牧草任意成长，供野牛们任意觅食。

1808年12月，托马斯以每英亩六十六美分多一点的价格在那块不毛之地上买了一片农场。在托马斯的农场里，有一个供猎人居住的茅草屋，还有一个周围长满野山楂树的小木屋。屋子的不远处，就是诺临河。春天的时候，山茱萸在河两岸开放。夏天，老鹰在蓝天上盘旋，草叶在风中摇曳，仿佛一片波涛汹涌的绿海。稍微有一点判断力的人都不会选择在这里定居，因此冬天来临的时候，这里便成了没有人烟的寂静之地，差不多是肯塔基州最孤寂、最荒凉的地段之一。

1809年2月，亚伯拉罕·林肯就降生在这荒凉地带的小茅草屋中那铺满玉米皮的木板床上。当时，外面是一片银白，寒风将雪粒



吹进屋中，落在南希母子所盖的熊皮上。九年后，终日劳作的南希积劳成疾，离开了人世，那时候她才三十五岁。在短短的一生中，她不曾体验过什么叫作幸福，因为不管她走到哪里，其私生女的身份都会使她遭到别人的议论和嘲笑。为了纪念这个女人，多年之后，一个心存感激的民族，在她生下亚伯拉罕·林肯的地方给她立了一座雄伟的大理石纪念碑，可惜的是，这一切她都看不到了。

那个时候，市面流通的纸币在蛮荒地带基本没有什么价值。因此，人们常常会将火腿、威士忌、动物皮毛等作为交易的媒介。有时候，牧师们甚至会用威士忌作为参加礼拜的报酬。1816年的冬季，当时亚伯拉罕已经七岁，他的父亲托马斯变卖了农场，换了大约四百加仑的威士忌酒，之后带着全家迁往印第安纳州的荒林地带。那里同样是一个荒凉的地方，四周被乔木、灌木等紧紧环绕，以至于必须用斧头将眼前的树木砍掉才能走出一条路来。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亚伯拉罕·林肯度过了十四年。

林肯一家到那里的时候，已经下过了初冬的第一场雪，四处都是冰冻。托马斯只得匆匆地搭了一个三面帐篷用来居住。所谓的三面帐篷，就是今天人们常说的棚屋，没有地板，没有门也没有窗，只有三面墙和一个圆柱形的屋顶，第四面是完全敞开的，任由风吹雪淋。在今天，印第安纳州的农夫甚至都不会将自家的牲畜安在这样的棚屋当中，但当时的托马斯觉得，这已经足够好了。这家人就在这样的环境中，度过了一个冬天，一个有史以来最严酷、最寒冷的冬季。

在棚屋的一角，树叶和熊皮散乱地堆在脏兮兮的地板上，那就是南希和她的孩子们睡觉的地方，他们没有牛奶、没有鸡蛋，甚至连蔬菜和马铃薯都没有，只能靠偶尔打来的野生动物和采回的野果度日。

开始的时候，托马斯曾经想养猪，可是那里的狗熊实在太多，它们只要看见猪，便会整个吃下去，一点儿也不剩。